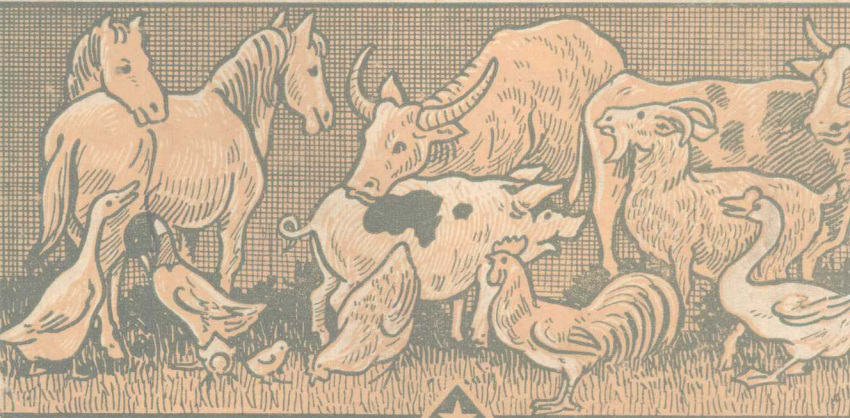


書叢小學農

養兔法

著編堂雅齊



館書印務商

齊雅堂編著

農

小叢

書學

養

學

兔

法

商務印書館發行

(68139)

小農
叢書
養兔法

編著者 齊雅章
校訂者 任佩瑛
發行者 商務印書館
印刷者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地
商務印書館

★版權所有★

1931年3月初版
1950年11月7版 基價5.5元

永

凡例

- 一 本篇爲實用之書籍，均係經驗之談。一切高深理論，概行省略。
- 一 本國養兔業及一切科學，均未發達，所有專門名詞，未經擬訂者頗多。本書有譯名，均附註法文或拉丁文，以備參考。間有不便逐譯者，則直用西文。
- 一 本書之譯名，承五方會同志，與以不少之幫助，特此誌謝。
- 一 本書所用之度量衡如下：

呎	mètre	即米達尺	合 3.24 公尺
糲	centimètre	即生地米達	合 一呎之百分之一
妍	litre	即立脫	合 10.7634 公升
尅	kilogramme		合 26.8 兩
克	gramme		合 一克之千分之一

養兔法

目錄

緒論	一
第一章 兔之品種	七
第一節 肉用種	八
第二節 皮用種	一
第三節 毛用種	二五
第二章 兔之病害	二六
第一節 總說	二六
第二節 不良環境所造成之病害	三二

第三節	寄生蟲病·····	三五
第四節	細菌病·····	四三
第五節	敵害動物·····	四五
第三章	兔之放飼法·····	四六
第一節	兔場之建築·····	四七
第二節	放飼之管理法·····	四九
第四章	兔之籠飼與柵飼·····	五一
第一節	兔籠建造之原則及兔舍附屬用具·····	五三
第二節	兔籠之建造法·····	五九
第三節	兔廄之佈置·····	六八
第四節	兔柵之設備·····	七〇
第五章	選種及蕃殖·····	七三

第一節	總說	七三
第二節	種兔之選擇	七九
第三節	交配	八二
第四節	妊娠及分娩	八四
第五節	分娩後應注意之點	八五
第六節	斷乳	八七
第六章	飼料	九〇
第七章	去勢及肥育	一〇四
第一節	去勢	一〇四
第二節	肥育	一〇七
第八章	屠殺及兔皮之保存	一一〇
第一節	屠殺之適期	一一〇

第二節 屠殺剝皮及兔皮之乾製	一二二
----------------	-----

第九章 雜錄	一一五
--------	-----

第十章 毛用種恆古拉兔之飼育法	一一八
-----------------	-----

第一節 恆古拉兔	一一九
----------	-----

第二節 恆古拉兔之飼育及蕃殖法	一二一
-----------------	-----

第三節 兔毛生產	一二五
----------	-----

養兔法

緒論

吾國科學不振，百凡落後，積弱已至極點。欲致國於富強，興辦實業，實爲重要政策之一。吾國地大物博，且自古卽以農立國，故興辦農業，爲興辦實業之捷徑。晚近有志之士，竭力提倡。養蜂一業，已有長足之進步。養雞一業，提倡者亦大有其人，他日成功，厥有大望。然爲家畜珍品，皮界之王之家兔，尙未爲國人所注意，卽提倡者亦未聞有人，實爲憾事。家兔之飼養，在我國已有數千年之歷史。食其肉，衣其皮，其有利於人也甚大。不過人多目爲小事，而不肯爲，委之於村婦之手，因之其成績甚爲墜落。比之歐美，實不如遠甚。家兔之於歐西，亦自古飼之。然多因利用科學之法，代以改良。又有多數學者，肆志於此。有政府爲之獎勵，有雜誌爲之宣傳，有組織之團體，有比賽之大會。上有好者，下必甚焉。

因之家兔業之進步，有一日千里之勢。今日巴黎皮市，一日上市之兔皮，即有二十五萬之多。一皮之價，有值三十法郎以上者。其成績之佳，令人羨嘆。美國兔業遠出法國之上。其結果更有使人夢想所不及者。雖然如此，提倡者正大事提倡，研究者正埋首研究。他日進步，更不可限。良以家兔之肉，膩細無倫。養料之富，遠出豬牛之上，而與雞肉並駕齊驅。其皮之細美，爲諸皮之冠。毛質之精良，亦特出儕輩。甚至家兔之糞，可作溫床，可培菌草，其價值與馬糞等。以之糞田，效亦甚大，可與雞糞比美。是家兔之一身，並無廢物。而其繁殖迅速，飼養簡單，工作輕小，雖五尺童子，亦能任之。其開辦也，所費甚少，其經營也，可大可小。且其飼料均爲農家副產物。田間雜草之有害於良田者，亦得使之有用。故歐美人士，均以養兔爲得策也。現在吾國正值建設之時期，家兔一業，似亦應積極提倡也。

家兔之營業，可大可小，隨經濟而轉移。可作副業，可作專業，應情形而變異。有以下不同之數種營業方法：

(一) 農家養兔數十隻，以供食用。所有飼料均以農場產物充之。即牧草亦係親自或命僕婢手刈，不必外購。其設備則惟簡惟儉，其支出既等於零，故其所得皆爲純利益。

(二) 城市之四郊或大都邑之城內工廠作事之人員，工餘之暇，購兔數十隻，自爲豢養。其目的爲供自己食用。其所用飼料，則自外買來。此種辦法，所費較多。然人工不計，有皮一張即足其食飼所需。肉之生產，可爲純利。然此皮必須甚爲佳美，中庸者不能也。

(三) 城市之周圍，主人作事於外，所得工資，不足生活所需，主婦在家豢養數十隻或數百隻。飼料全部購置，工作則盡歸一人。此等作業，肉之生產，即足開支。皮爲純利。

(四) 專以飼兔爲業，諸事均一人辦理，或僱工幫辦。飼料有時爲本場所自種，有時購置。此種辦法，既以爲業，則所養必多。故兔場之設備，必須詳加研究，注意衛生。食物之配製，合理之外，更須注意經濟。如養之得法，一年之中，一千家兔其純益當在七百元上。如飼料爲本場自種，其利更超過此數。

(五) 富厚之家，以養兔爲樂，養數十隻，專作選種之用，或供各處之賽會。其目的既與前者不同，其設備亦必奢華。飼料亦惟養分富者是用。其他工作，亦必加多，其結果資本亦必增高，其收入有時不足供支出之數。此種辦法，以之作消遣則可以，之謀生則有所不能。

上列五種辦法，（一）（二）本爲副業，無財可生。（五）爲娛樂辦法，非生財者。惟（三）（四）二法爲營業性質。其中（三）法雖爲營業，然仍帶副業色彩。吾人如欲以之謀生，當從第四項之辦法，惟因其飼養過多，所以在未曾開辦以先，必須有一番研究，以免失敗。

學理既已研究矣，一切手術均已明瞭矣，即可作大規模之創辦乎？曰否。語云：大步防跌，大口防噎。西諺曰：未學走而先跑，必因弱而傾倒。應由小漸大，決不可貿然作大規模之辦法，中外一理也。養兔之法雖不難，然其危險亦屬不少。所以當開辦之時，必須小規模經營，由試驗入手。試驗已有成績，本身已得到利益之後，方可漸次擴大，庶幾能免危險。

開辦之先，第一要務，須有相當之資本。如資本不足，則進行不易。養兔所需之資本，雖不甚多，然兔籠之置備，種兔之購入，以及至少前十個月之飼料費用，必須有所準備，方得高枕無憂。故開辦之資本，無妨多籌，開辦之規模，則無妨稍小。因手中既存巨資，二三年後，試驗有相當之成績時，即可隨時擴大也。余意前二三年，以副業入手，入後再改成專業，則平安無失矣。

款已籌矣，第二步之問題，厥爲選種。因品種之良否，與所業之成敗，關係實非細小。然今日品種

之多，變種之複，究取何種，是爲難決之問題。在未開辦之先，宜先調查附近之情形，皮毛肉三項出產中，以何者爲利，以決營業之目的。如肉用相宜，則大撓爾忙種爲肉用之惟一良種。肉質細，早成熟，養之最便。如係皮用，則當先調查一般社會心理，以何種顏色爲最時髦，價貴，然後於皮用種中選用一種可也。如爲毛用，只有恆古拉一種。其變種中之白色者爲最有利，因其可以染作任何之色也。一場之中，飼育之品種，以純粹一種爲最妙。因其性質習慣，久之易於明瞭。工作設備，亦較簡單。如同時有數十種，光怪陸離，作一套標本觀，未嘗不悅目賞心。然工作因之加多，設備爲之多費，殊非經濟之道。在以賞玩爲目的者，則不在此例。

兔場開辦之後，場業之可自理者，均須親自操作。自然可免多少損失，如所養數目過多，不能自顧時，亦須用一勤謹之工人，而時爲督察。切勿輕易假手於無知之工人。若能日處場中，察其疾苦，觀其冷暖，時加改良，則養兔業之成功，可操左券也。

皮兔一人可管理牝兔五十隻，每年生四胎，平均年中幼兔一千隻。肉兔可略多。至於毛兔，一人管理之數，不得超過六百隻。不然，管理上有不能兼顧之勢。凡初次試養者，至多不得超過牝兔八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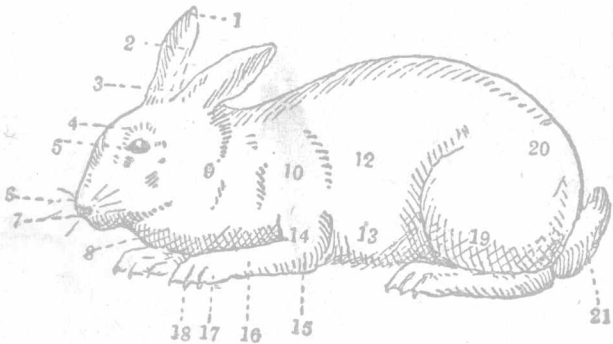
壯兔一隻。此數雖少，如生產得法，年中幼兔一百餘隻，無經驗者，即足夠管理矣。

家兔業中，最難解決之問題，爲疾害之發生。疾害之原因，除一小部分爲惡劣環境所造成者外，其大多數爲數種微小之細菌，與非在顯微鏡下不能察見的小動物所造成。此種小生物之蕃殖，實足令人咋舌，雖僅一幾千分之一，糞長之病原生物，傳到兔場，侵入兔體，經過數小時或數日，能蕃殖至數千數萬，健強而活潑之家兔，即霎時間，盡變爲病原生物之殖民地。家兔經此打擊，往往至於死亡。雖然家兔已死，而病原生物之工作，未曾停止。或由空氣中之灰塵，或由污穢之鋪臺，飼料，或由家兔生前直接接觸，或由人在無意中轉展傳布，極易將病原生物由病兔傳到健兔。所以一經發現傳染病，如不急爲治療，全場死亡，非罕有之事。幸而此種病原生物之蕃殖，必須有相當的環境。在兔場之永保清潔衛生者，實與病原生物之蕃殖，有所不利。即使偶爾不慎，發生疾病，如能立時將病兔分離，處以完密之消毒手續，亦不致形成大患。在病兔處工作之後，必須洗手，洗手水中加以百分之二之石炭酸，或用皂水，以殺死病原生物，如有死兔發生，能判斷其爲傳染病時，可焚燒或深埋之，以免傳染。

第一章 兔之品種

一般所飼育之家兔，其先本爲野生種，後經人類馴養飼育，歷見改良；又因天時地利之不同，家兔遂生許多不同之種類。積至今日，其品種之多，卽已經固定者，亦不下數十種。其他新種正在試驗，而未固定者，尙有不少。今如欲研究家兔之飼育，必須先行詳知其品種。

家兔分類之法不一：有因其體格之大小而分別者，有因其出品之利用而分別者。茲從後例，區分爲肉用種，皮用種，毛用種三類。



第一圖 家兔外部之名稱

頭(9)鬍肉(8)口(7)鼻(6)眼(5)眉(4)根耳(3)耳(2)尖耳(1)
趾(17)脛(16)膝(15)肢前(14)腹(13)肋(12)背(11)胛肩(10)
尾(21)臀(20)肢後(19)爪(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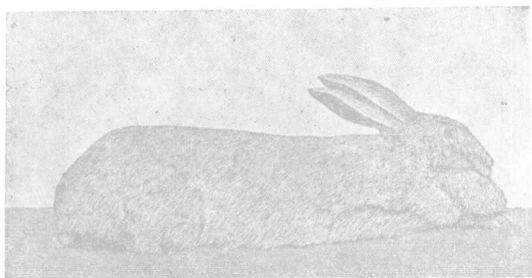
家兔雖然種類不同，然大致之形態，則相差無幾。爲便於分別其異同起見，宜將家兔之體格，及各部名稱，一一研究之。家兔爲常見之家畜，其形態盡人皆知，無庸贅述，茲僅圖示如右，免耗篇幅。

第一節 肉用種

(一) 大弗葛得種 (L.

géant des Flandres)

原產於比利時，爲肉用種中之佳種。體格甚爲發達。養之得法，體重可至八九斤。賽會場中之達十斤者，亦非少見。毛色有灰、白、黑、土黃、深蘊等色。形態則體長形，背部平闊，耳大斜立，形成Y字，耳尖寬大，其形如勺。牝者肉髯甚發達，牡者則否。尾



大弗葛得種 (牝) 圖二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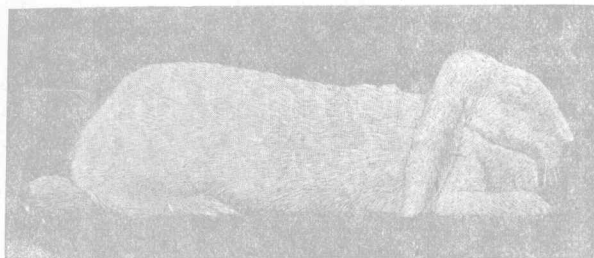
大弗葛得種 (牡) 圖三第

長而緊緊附着於臀部。

本種以其體格發達，故業者之欲改良小形兔種者，多以此種與之行雜種蕃殖法。其肉細膩。皮張甚大，故亦為皮業者所樂用。現在其深藍色及白色之二變種，已為皮業界所極為推重，惜其發育過緩，幼兔成熟，至少亦須一年。種兔須十五月後，方可使之生育。故幼兔之飼育，場宜大，與以相當運動之機會，促其生長。

(11) 大耳種 (L. beliers)

本種原產地不詳，或云亞洲，未可據為定論。形態之特點，為兩耳過長，下垂肩際，肉質細美，體格強大，係肉用良種。此種又可分為二變種：(一)法國大耳種，(二)英國大耳種。英國大耳種形態之特點，為耳長至體長之半，下垂兩側，尖端圓大，平鋪地上。頭長而不甚大。牝具肉髯，牡者則否。毛皮厚重而柔軟。體重可至十公斤，平常亦在七公斤左右。色澤有黑色，



種耳大國法 圖四第